

平乐县开展“转变思想 转变作风”教育整顿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莫振芳）日前，平乐县印发了《“转变作风 促发展”活动实施方案》，在全县开展“转变思想转变作风”干部作风建设教育整顿活动，围绕干部日常工作作风建设，切实解决当前干部存在的思想观念不新、工作动力不足、工作作风不实、自我约束不力等突出问题，持续纠治不正之风，努力促进全县干部作风有重大转变、服务效能有重大提升、营商环境有重大改善，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有力保障。

《实施方案》明确了2项监督——“八小时之内”的工作监督和“八小时以外”的生活监督，列出了思想涣散、纪律松弛等10项监督内容。通过细化问题、落实责任和提出要求，明确监督职责，加强发现问题的查处和通报曝光力度；党委（党组）书记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抓好分管领域作风建设。全县纪检监察机关履行好监督责任，协助党委（党组）落实主体责任，使“两个责任”贯通协同、形成合力。

“干部作风和发展环境涉及群众利益，体现政府形象，事关发展大局，抓改进作风和优化环境，就是抓生产力、竞争力和凝聚力。”平乐县委常委、县委书记、监委主任王峥表示，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将采取有效措施，重点围绕“不担当、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作风顽疾，联合相关部门成立督查组，利用明察暗访、实地走访等方式，每月至少一次对各乡镇各单位党员干部作风建设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督查组在每次督查结束后要及时形成督查报

告，上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和有关领导。督查结果将与年终绩效考核、评优评先、干部任用挂钩。

据悉，此次教育整顿活动期间在全县范围内张贴公告，并向社会征集党员干部“违反作风建设”的问题线索，提倡实名举报，对举报者举报线索严格保密并优先办理。县纪检监察机关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将对相关责任领导进行问责，并实行“一案双查”，既追究具体责任人责任，又追究领导责任，同时将问责结果公开通报曝光。

龙胜：闭环式督查 助推疫苗接种率提升

本报讯（通讯员黄显泉 杨艳梅）近日，龙胜各族自治县纪委监委立足职能职责，依托县疫情防控监督网格化系统，派出8个督查组主动跟进、靠前监督，以疫苗接种、“二维码查”等工作内容为内容，聚焦8月开展第一轮督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对10个乡镇、41个重点单位、社区及行政村进行“回马枪”再督查，确保督查反馈问题整改销号。通过“督查—反馈—整改—再督查”形成工作闭环，推动责任落实，压紧压实属地、部门、单位和个人四方责任，精准稳慎地为疫情防控和疫苗接种工作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疫苗接种的宣传不能只停留在贴标语、挂横幅上，这个阶段一定要组织人员上门排查动员才行。”乡镇疫苗接种速度较慢，特别是60岁以上人群接种意愿不高，影响了全县新冠疫苗接种率的提高。留守老人新冠疫苗接种信息掌握不全、意识不高、往返交通不便为主要原因。龙胜县纪委监委在第一轮督查反馈中指出了该问题，并将问题反馈至县新冠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和10个乡镇政府。各乡镇在接到反馈后积极行动，针对各村留守老人，尤其是行动不便的老人，通过“村村响”广播宣传、工作组分片包干入户动员、包车集中接送等方式，努力提高群众疫苗接种率。作为县城所在地的龙胜镇，克服城区流动人口多、白天不在家的困难，充分发动社区工作人员、行政村包村工作组、社区志愿者，联合派出所民警，连夜开展“敲门行动”，逐户对疫苗接种进行排查动员。

在各乡镇卫生院疫苗接种点，网格督导组通过实地查看、现场询问等方式，对新冠疫苗接种点的疫情防控措施、预防接种室、留观区、应急处置区设置等进行检查，详细了解疫苗管理、接种流程、日程安排、接种数量及人员物资调配、应急处置等方面情况。在村里，督查组随机抽查和入户走访相结合，针对各村利用微信群、广播以及村干部是否入户宣传接种疫苗的实际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了解各村对疫苗接种政策宣传动员是否到位、群众协调工作是否深入、车辆接送安排是否及时、保障留守老人、留守儿童疫苗接种工作稳步有序进行。同时，强化行政机关及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带头作用，对各单位疫苗接种情况进行摸排，鼓励干部职工带头接种新冠疫苗，以“一人带一户”的方式，提升疫苗接种率。

据统计，网格督查组已对10个乡镇、41个重点单位、社区及行政村进行“回马枪”再督查，整改销号问题4个，督促立行立改相关问题9个。截至目前，全县18岁及以上人群新冠疫苗第一针接种人群覆盖率为85.54%。

“我们将继续强化网格化管理监督，整合‘室组地’三级力量，不断跟进监督，及时开展‘回头看’，对暴露问题的单位部门约谈提醒，督促整改，精准监督，传导压力，筑牢疫情防控‘责任链’，巩固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以严明的纪律守护好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县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

临桂两江镇： “两紧盯一保障” 护航疫苗接种

本报讯（记者周文俊 通讯员杨瑞）为进一步抓紧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工作，提高新冠疫苗接种率，连日来，临桂区两江镇纪委集中力量下沉一线，落实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及疫苗接种查验工作，通过“两紧盯一保障”护航疫苗接种，积极构筑辖区人群免疫屏障。

在查验工作中，镇纪委“紧盯”常态化疫情防控部署落实情况，将各级干部履职疫情防控工作纳入监督重点，不定期不定点突击检查。如发现干部不在岗，则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交党委办公室存档；对疫情防控设卡干部敷衍应付、不依规到岗、畏惧退缩等问题及时提醒警示。同时重点监督检查在超市、农贸市场等人流较大的疫情防控点是否认真落实扫码出入、佩戴口罩、测量体温和设置“1米线”安全距离等疫情防控措施，对查实的问题严肃问责，并就督办事项要求相关单位限时反馈，提高监督实效。

与此同时，“紧盯”疫苗接种工作。针对督查过程中发现的禁忌症登记不严谨、数据误差遗漏等问题，镇纪委当场进行反馈，并督促相关村委认真整改薄弱环节，压实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切实“紧盯”疫苗接种和疫情防控工作，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

“我们还积极推动党委、政府出台一系列暖心的保障措施，推动更好开展疫苗接种。”两江镇纪委相关负责人介绍说。镇纪委干部在疫苗接种点，除日常维护现场接种秩序外，还通过现场查看、询问工作人员、与前来接种的群众交谈等方式，全面了解群众在疫苗接种过程中遇到的困难，推动实施了大巴入村专车接送、接种点设爱心座椅供老人休息、为符合接种条件但行动不便的老人安排轮椅并优先接种、临近饭点时为仍在等候疫苗接种的群众提供“爱心盒饭”等一系列暖心举措，有效推动全镇疫苗接种工作高效开展。

桂林市纪委监委 信访举报方式

1. 来信请寄：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 桂林市纪委监委信访室 邮编：541199
2. 来访请到：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69号创业大厦东辅楼一楼 桂林市纪委监委群众来访接待室
3. 电话举报：0773-12388
4. 网上举报：桂林市纪委监委 举报网站网址：http://guangxi.12388.gov.cn/guilinshi/



中共桂林市纪委监委 桂林市监察委员会 举报电话二码

灵川县纪委监委全程监督促“两会”风清气正

本报讯（通讯员胡艺）“每一张选票都饱含着代表的信任和支持，每一张选票都凝聚着全县人民的期望和重托，深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履职路上要继续做到旗帜鲜明讲政治，千方百计惠民生，凝心聚力谋发展，清正廉洁守底线。”在刚刚结束的灵川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县长陈文彬代表新当选人员作表态发言。

近日，灵川县“两会”胜利闭幕。县纪委监委主动担当，坚持教育在先、警示在先、预防在先，通过强化宣传教育、强化廉政审查、强化监督检查等，全程监督会风会纪，确保“两会”风清气正。

“这是一次深入骨髓的警示敲打，警示教育片中提到的典型案例仿佛就在身边……作为代表，我一定严守换届纪律，坚决抵制不正之风，正确履行代表职责。”大圩镇代表团的万海鸥代表表示。

换届风气是政治生态的风向标和晴雨表，直接关系到党的形象、关系到换届成败。灵川县纪委监委通过出具廉政鉴定、组织学习换届纪律“十个严禁”“十个一律”、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公布“12388”“12380”举报电话、组织廉政法规知识测试、推送提醒短信等方式，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筑牢换届纪律思想防线。今年以来，对换届考

察干部和各类代表人选已出具3292份廉政鉴定。

“会议期间，各位代表要做到‘六不准’：不准组织和参与吃请、请吃，不准以同学、同乡、同事、战友等各种名义组织和参与联谊活动，不准出入私人会所……”“两会”期间，县纪委监委派出纪律监督工作组前往参会人员驻地查看情况。

与此同时，县纪委监委还派出督查组，在会议期间采取现场监督和明察暗访的方式，对参会人员按时参会、遵守会场纪律和现场表决等情况进行监督。对驻地周边商场、住宿、餐饮、娱乐场所开展

明察暗访，重点检查有无违规在会议驻地之外用餐，有无饮酒、赌博、违规组织聚会等违纪违规问题。

“‘两会’是民主政治的窗口，也是体现作风的窗口。群众不仅关注会议传递出了哪些新信息、对政治经济生活产生了哪些影响，清新的会风传递出的风清气正同样令人关注。我们从会议筹备开始就全程参与，向‘两会’筹备组明确纪律要求、向与会人员发出温馨提醒。会议期间对会场、餐饮、住宿等各个环节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确保会风会纪风清气正。”县纪委监委负责人表示。

临桂区纪委： 坚守一线 当好创城督查主力

本报讯（通讯员潘庭鑫 古宇燕）连日来，临桂区纪检监察干部深入社区、交通干道、居民小区、市场、学校、背街小巷等开展实地督导，对各单位创城工作进行跟踪监督、精准监督。同时还到本单位责任区开展创城工作，全方位助力桂林市高标准通过全国文明城市的复查“大考”。

在创城工作中，临桂区纪委监委立足监督职责，及时成立督查组，采取“专项督查+网格督查员监督”的方式，深入临桂城区及各乡镇开展一轮全覆盖精准测评监督检查，同时督促各单位、社区设置1名作风过硬网格督查员，全覆盖走访，将发现的问题拍照发给区纪委监委督查组。

学生放学期间，网格督查员发现临桂一中门口存在车辆乱停乱放、学生家长骑乘电动车未按规定佩戴头盔等情况，立即拍照上报区纪委监委。督查组根据网格督查员拍摄的照片，立即将问题反馈给临桂一中负责人和责任区单位。督查组第二天“回头看”发现，临桂一中对问题已进行整改。

在督查过程中，每发现一个问题，督



在强化监督检查的同时，临桂区纪检监察干部积极参与到创城工作中。

查组都会直接反馈给点位负责人，压紧压实责任单位主体责任，提高整改效率。据统计，目前共出动各类督查人员50多人次，检查发现、整改问题80多个，提

出建议30余条，督促相关责任主体及时解决问题。

在加强创城监督的同时，临桂区50多名纪检监察干部深入责任区，对不按规

定停车、飞线充电、未按规定佩戴头盔等不文明行为进行劝导，做好生活垃圾清理，督促指导商铺店家落实好“门前三包”责任，通过实际行动，落实好创城各项工作，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要求。

在金山路蚕种厂小区，临桂区纪检监察干部熊乙桦发现一名业主违规进行飞线充电，充电处周围堆放大量杂物，存在极大消防隐患。熊乙桦立即找到该业主，劝导不要进行飞线充电，并用手机给他播放飞线充电存在安全隐患的相关视频。同时将情况反馈给小区物业，要求物业加强飞线充电的管理，建议物业在一楼加装公用充电桩。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坚守创城一线，把创城工作中的‘堵点’‘难点’‘痛点’逐个击破，严查不作为、慢作为、推诿扯皮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为文明城市创建整改提升提供坚强纪律保障。”临桂区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以创城为契机，聚焦群众生活中的急难愁盼问题，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切实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感。

柔肩挑重担 巾帼显担当

——记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第一庭庭长、桂林勤廉榜样先进个人刘晶晶

□本报记者 文新军

荣立个人三等功两次；被评为中院优秀共产党员、全市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个人、桂林勤廉榜样先进个人；获全区法院裁判文书评比二等奖、全区法院调研成果一等奖……

一路走来，她获得了许多荣誉。她以自己对待法官事业的热爱与追求、对公平正义的忠贞与坚守，诠释了人民法官所肩负的社会责任和司法担当。她，就是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第一庭庭长刘晶晶。

勇挑重担 扫黑除恶亮利剑

51名被告人，36起犯罪事实，17个罪名，案卷材料达504卷，会计凭证1098册……

2020年，根据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的指派，刘晶晶担任被告人陈基福等51人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案的主审法官之一。

该案系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指定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全国扫黑办重点督办案件，也是桂林市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以来办理的规模最大、被告人数量最多、影响最大的组织犯罪案件。

3个多月夜以继日的奋战，刘晶晶身体免疫力下降，患带状疱疹，她强忍疼痛边服药边坚持工作。从立案到宣判，刘晶晶与同事们奋战了100多天。

2020年10月29日，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以铁一般的事实宣告陈基福等51人黑社会性质组织覆灭。法槌落下，正义彰显，审判任务圆满完成，刘晶晶也获得院领导和上级法院的充分肯定。

柔情似水

家事审判显温情

担任刑事审判庭第一庭庭长之前，刘晶晶是未成年人案件审判庭庭长，负责组织、指导全庭开展涉未成年人的刑事、民事及家事案件的审判。

2019年，在审理一起离婚纠纷案件中，看着当事人8岁孩子泪汪汪的双眼，听到孩子说“我希望跟妈妈一起住，也不希望和妹妹分开”，那一刻，刘晶晶陷入了沉思。

父母离婚后，两个婚生女儿跟谁生活更有利于其健康成长，是按照惯例，双方当事人各抚养一个，还是让两个孩子跟随一方当事人生活，成为了本案审理的

重点。

为了解孩子的实际生活状况，刘晶晶指派法官助理与书记员实地察看了孩子的家庭环境，并与孩子老师进行了电话沟通。发现孩子父亲长期外出打工，两个孩子跟随爷爷奶奶生活，家中卫生条件较差，老人年事已高，照顾孙女存在精力不济的现实困难。

考虑到两个孩子一直共同生活，相互陪伴，感情深厚，将两个孩子分开抚养不利于健康成长。在征求孩子和父母双方的意见后，刘晶晶作出将两个孩子交由母亲抚养的判决。

作为未成年人案件审判庭庭长，刘晶晶以身作则，勇挑重担。近三年来，她办理各类案件201件，担任审判长办案193件，参与合议庭案件297件。

严于律己

廉洁司法做表率

法律的力量在于公正，法官的分量也在于公正。“公正”二字，在刘晶晶的心中沉甸甸！

在审理一起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中，被告人因一时意气用事参与聚众斗殴致人死亡，案发时尚未成年。

案件审理期间，被告人的父亲为让儿

